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度，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现将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18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251.98 万元，同比增长 11.67%；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48,090.24 万元，同比增长 9.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45.4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769.3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8.44%。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63,441.8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6.12%，净资产 111,676.9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10.66%。

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2018 年公司积极推进环保生态性和功能型的聚氨酯新产品，公司生产的高性能、环境友好型的无溶剂革用聚氨酯、聚氨酯弹性体原液和用于生产热塑性弹性体（TPU）的聚酯多元醇产品均实现销量大幅增长。公司在产品总销量同比基本持平的情况下，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性能和单位盈利水平更高的产品销量，实现内涵式增长和高质量发展。

（二）2018 年公司研发中心秉承严谨求实、开拓创新的开发理念，在无溶剂系列、TPU 覆膜系列、水性聚氨酯系列、超纤系列及其他功能型系列产品完成了多项创新的技术开发，增补多项国内相关领域的空白。2018 年技术研发成果主要包括：

1、无溶剂系列聚氨酯树脂产品的持续开发：在无溶剂座椅革聚氨酯树脂的基础上，公司已开发出无溶剂服装革、无溶剂椰皮革、无溶剂鞋革等多个系列树脂，并在椰皮革上取得重大突破，开始量产；

2、TPU 覆膜用反应型热熔胶的开发：TPU 覆膜用反应型热熔胶用于用于服装行业，替代传统的溶剂型胶粘剂，不仅可以降低对环境的影响，而且可以在透气、

防风保暖等功能上取到更大的改善，实现了功能型服装革面料的品质提升；

3、水性聚氨酯树脂的持续开发，公司研发的水性聚氨酯以逐步解决与无溶剂聚氨酯配伍的行业技术问题，已进入小批量生产阶段；

4、特种聚酯多元醇的持续开发：基于多年的聚酯多元醇开发及生产经验，公司着手配合合作对象，开发特种聚氨酯多元醇，主要用于弹性体及胶粘剂等行

业；

5、超纤系列聚氨酯树脂的开发：主要分为超纤前段聚氨酯树脂，及后段贴面聚氨酯树脂，重点与客户进行配合，主要用于汽车内饰革，鞋革等行业；

6、功能型系列聚氨酯树脂的开发：公司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为客户定制开发各种功能型的聚氨酯树脂，如蛋白质服装革系列树脂、瑜伽垫系列聚氨酯树脂，以及其他运动系列聚氨酯树脂的开发，填补了国内在此领域的空白。

（三）报告期内主要荣誉情况

公司取得三项关于聚氨酯树脂产品的发明专利授权，并取得一项由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认定办公室审定的“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公司入选“2018上海制造业企业100强”和“2018上海民营制造业企业100强”；公司被评为“示范性党建服务点（五星级）”。

公司荣获2017-2018年度（第十九届）“上海市文明单位”称号。

公司董事长钱建中入选由科技部开展的科技创新创业人才计划，国家第四批“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四）发行新股，挂牌上市。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996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66,667股，每股发行价格19.60元/股，并于2018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80,000,000元增至106,666,667元。

（五）完善内控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监管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健全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公司现有内控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职责，确保相关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均能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召开，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积极贯彻落实各项决议，运作规范；董事会认真履行自身职责，监督企业执行

公司章程、各项议事规则等规定，进一步规范企业运营，完善了内控体系建设。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九次会议。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并通过的会议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8/2/12	1、《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延长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对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8/3/6	1、《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关于公司 2015 年-2018 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等相关报告的议案》 6、《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8、《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11、《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8/4/8	1、《关于聘请审计、评估机构对常州普菲特化工有限公司进行审计、评估的议案》 2、《关于聘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因股份支付事宜所涉及的 2015 年上海汇得化工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重新评估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8/4/11	1、《关于收购常州普菲特化工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议案》 2、《关于确认本次收购中相关审计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长全权办理收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确认与 2015 年股份支付事宜相关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一届董	2018/4/24	1、《关于确认股份支付调整后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股份支付费用的议案》 3、《关于增加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8/8/20	1、《关于公司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等相关报告的议案》
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8/9/25	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8/8/30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5、《关于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8/10/26	1、《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18 年度，董事会提议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并通过的会议议案
1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2/28	1、《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延长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对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的议案》
2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3/26	1、《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3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5/10	1、《关于收购常州普菲特化工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议案》；
			2、《关于确认本次收购中相关审计报告与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长全权办理收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确认与 2015 年股份支付事宜相关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5、《关于确认股份支付调整后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股份支付费用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执行或配合相关主体全面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改进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有效地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均根据各自的工作职责和计划开展工作，有效履行了职责，为董事会审议事项提供了切实有效的建议，促进了公司持续发展。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两名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效保障。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五）董事会其他日常工作

1、推进董事会建设，督促董事、高管勤勉尽职履行职责。

为保证董事会合法有效开展决策工作、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司积极敦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举行的相关培训，加强董监高对监管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提高其责任意识和履职能力。

2、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规定和要求，加强对公司重大信息搜集、反馈、整理、审核工作并及时进行披露，确保所披露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按时完成定期及临时公告的编制、披露。公司进一步严格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和知情人的登记管理，禁止碰触内幕交易红线，有效维护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2018 年度，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消息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未发生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情况。

3、公司董事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秘书负责日常信息披露工作、

接待股东来访和回复投资者的咨询，通过电话、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沟通方式合法合规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有效保证投资者知情权。

二、2019 年工作计划

（一）经营方面。

基于 2018 年公司情况，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 2019 年宏观经济状况变化。公司将通过产品优化开发、技术研发创新、募投项目建设、营销网络拓展、人力资源建设、管理提升优化、收购兼并扩充等领域的计划实施，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

1、产品优化开发

公司将以功能型、高物性、环保型的聚氨酯树脂为主要发展目标，结合市场需求积极开发新产品，满足并引领目标市场和目标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高产品的市场适用度和盈利能力，推动合成革用聚氨酯行业的产业升级。

产品优化开发重点：高物性、环保型聚氨酯树脂的研发；生态环保、多功能化、轻量化、减量化聚氨酯用树脂的研发；仿真皮、时尚化合成革用聚氨酯树脂的研发；特种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的研发；改性接枝聚酯多元醇的开发；扩大聚氨酯应用领域的新材料开发。

公司将在继续巩固在中高端合成革用聚氨酯树脂领域的优势同时，根据公司下游客户以及最终消费者在制造汽车内饰、服装、鞋材、箱包、家具等方面的不同需求，不断进行深入的市场调研和研发创新。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盈利贡献。

2、技术研发创新

加强自主创新，优化公司的设备、技术和工艺，提高系统智能化程度，针对聚氨酯行业的重大技术问题开展专题研究和技术攻关，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优势的产业化科研成果，构建科学的技术开发和创新体系，在行业内保持领先水平，不断推动聚氨酯合成革产业向绿色环保、高性能化、多功能化、清洁化、自动化和高效节能减排的方向发展：

升级绿色环保型聚氨酯树脂技术，减少合成革制造行业的有机溶剂的挥发性气体排放；发展汽车用合成革的聚氨酯树脂技术创新，有效提高汽车革的轻量化、

低挥发性气体排放等综合物性；进一步加大聚氨酯树脂高效清洁生产技术创新，通过智能化控制系统，开发新型高效率、自动化生产工艺，建设先进的“三废”处理装置，进一步实现清洁化、高效率化生产；、在充分培养自身创新能力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产学研合作机制，突出产学研一体建设，提升合作层次，扩大合作范围，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加强与先进跨国企业在产品开发、产品技术上的交流与合作。

3、募投项目建设

2019 年是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8 万吨聚氨酯树脂及其改性体项目”、“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智能化改造项目”建设实施的关键年。公司将高质高效的加强募投项目的建设，以期尽快实现公司产能加大、规模提高、产品产业升级；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研发实力和自动化水平，提高自营业务盈利能力的预期。

4、营销网络拓展

坚持国内市场和国外市场相结合的营销策略，在继续巩固现有浙江、江苏、福建等地区客户的基础上，伴随募投项目的建设，加大对其他新客户、新产品的直销拓展力度，以扩大国内市场的覆盖面。同时，通过对聚氨酯树脂应用拓展领域的研究和开发，引导和培育下游市场，并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为做大国际市场规模奠定基础。

5、人力资源建设

坚持“以人为本”的企业理念，根据业务发展需求，进一步优化现有的人力资源体制，灵活应用教育培训、绩效考核、薪酬管理等机制，完善公司的人才引进、培训、使用和竞争机制，优化人才结构，建立技术一流、凝聚力强的员工队伍，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供保障。

以顾问、外聘、引进、兼职等形式，继续引进高层次专家；继续扩大与国际先进企业的合作与交流，让公司的研发实力保持国际领先水平；积极开展大学生实践基地计划，为市场营销、工艺技术、财务管理、企业管理等岗位培养、引进、储备人才，充实企业储备人才梯队建设，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通过招聘职业技能人才，满足公司生产规模不断发展的需要。

进一步协助员工完善职业生涯规划，对员工实施有效的职业规划辅导，将企业的长期发展目标和员工的个人职业规划相结合，实现员工成长与企业发展相统

一。

6、管理提升优化

在公司治理结构上，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着力构建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模式：发挥董事会决策中心作用。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由董事会提出或决定并监督实施；发挥经理层的经营管理指挥中心作用，建立职能清晰、信息畅通、机制灵活、运作高效的经营管理系统；提高总经理工作班子的整体运作水平；完善公司内部管理规章制度，提高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水平。

继续推进制度建设，实施管理提升工程。以岗位规范化和业务流程标准化为重点，形成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体系，完善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建立按岗位、技能、业绩、效益决定薪酬的分配制度和多元化的员工价值评价体系。根据企业发展需要，完善组织机构设置，健全人力资源管理、投资管理、营销管理、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的组织功能。

7、收购兼并扩张

公司将围绕有利于完善产品结构、扩大销售规模、增强核心竞争力等目的，选择符合条件的上、下游企业进行收购兼并或投资，快速实现公司的低成本扩张和跨越式发展。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方面

在董事会日常工作方面，将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继续认真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继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加强内控管理制度的落实，优化公司业务流程，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有效地控制经营风险，科学、合理决策，在稳步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1、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落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从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注重集体决策，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2、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

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

3、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4、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